

**关于北京合锐赛尔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
(第三期)**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

北京合锐赛尔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合锐赛尔”或“公司”）拟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3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北京证券交易所类第1号：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司申请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辅导监管指引》等有关规定，以及《北京合锐赛尔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本期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辅导工作进展情况

（一）辅导人员

本辅导期间，祝尊华因工作安排调整不再担任辅导工作小组成员，新增辅导工作小组成员周建武、曾永笔、史寒之、杨天睿。本次变更后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桂贤、周建武、任爱华、曾永笔、史寒之、盛力、杨天睿，其中桂贤为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上述人员均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具备有关法律、会计等必备的专业知识和技能，且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拟上市公司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

参与本期辅导的其他中介机构为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和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接受辅导的人员

本辅导期内，接受辅导人员为合锐赛尔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含 5%）的股东（或其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实际控制人。

202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财务负责人王娜和公司董事会秘书刘安华提交辞职申请，分别辞去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职务。2024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聘任公司董事王力为公司新任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2024 年 9 月 14 日，公司副总经理徐海东提交辞职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本辅导期内，除前述辞职人员外，其余接受辅导的人员未发生变化。

（三）辅导时间及方式

1、辅导时间：本期辅导期（第三期）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

2、辅导方式：本辅导期内，华福证券辅导人员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通过日常交流、专题会议、问题诊断与咨询、组织自学和个别答疑等方式开展辅导工作。

（四）辅导的主要内容

本辅导期内，辅导内容主要包括：

1、对于尽职调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讨论并制定相关整改措施，督促公司相关人员积极落实整改。

2、持续关注公司的内控及三会的规范运行情况，对公司内控的规范运行提出建议和指导意见。

3、与公司管理层进行持续沟通，跟进公司的业务发展及经营情况，关注外部市场环境等因素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结合市场发展趋势和公司实际情况，协助公司制定发展目标和发展规划。

4、督促接受辅导的人员学习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掌握

并理解发行上市、规范治理等方面的要求。

5、通过其他深入尽职调查等工作的开展、落实、推进、完善辅导相关工作。

(五) 证券服务机构配合开展辅导工作情况

本辅导期内，其他证券服务机构相关人员配合辅导机构为辅导对象提供日常辅导工作，对辅导对象合法合规经营、健全公司治理、规范财务基础等方面工作提供了较好的专业支持与指导，提高了辅导工作整体效果。

二、辅导对象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一) 前期辅导工作中发现问题及解决情况

1、内部控制制度的改进和完善

辅导对象目前已经建立了主要的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基本已达到规范运作的基本要求，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落实方面尚有待进一步规范和加强。辅导工作小组协助公司进一步完善相关内控制度和执行工作。

2、公司募集资金投向问题

结合公司主营业务与未来业务发展规划，华福证券与公司经过讨论确定募集资金投资方向，对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可行性和经济效益等事项尚需进行深入论证与分析。

(二) 目前仍存在的主要问题及解决方案

1、辅导对象仍需进一步落实相关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辅导工作小组将会同其他中介机构持续督促辅导对象加强内部控制和规范运营。

2、随着尽职调查工作的不断深入，辅导机构将会持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对公司的规范运作情况进行核查、梳理，及时发现问题、提供解决方案并督促落实，确保公司合法合规经营。

三、下一阶段的辅导工作安排

下一阶段，华福证券主要参与的辅导人员为桂贤、周建武、任爱华、曾永笔、史寒之、盛力、杨天睿，其中桂贤担任辅导工作小组组长。主要辅导内容包括：

1、继续推进尽职调查工作，对辅导对象的生产经营、业务与技术、财务运作、内部控制等方面持续进行深入和全面的核查与规范。

2、继续组织辅导对象接受辅导人员进行学习和交流，及时传达资本市场最新的监管动态，使接受辅导人员对最新的法律法规和监管政策有更为深刻的认识和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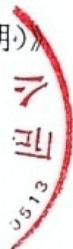
3、持续跟进辅导对象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

4、与公司就募集资金规模及募投项目进行深入沟通，协助公司对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详细论证分析。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合锐赛尔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进展情况报告(第三期)》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本期辅导人员签名:

桂贤

周建武

任爱华

曾永笔

史寒之

盛力

杨天睿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0月14日